

证券代码:600121

证券简称:郑州煤电

公告编号:临 2021-035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 9 点 30 分，在郑州市中原西路 66 号公司本部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提前以直接送达和电邮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于泽阳先生召集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 9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超化煤矿水害抢险救灾工作进展及下一步复工复产工作方案》

会议在听取了超化煤矿水灾抢险工作进展和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后，对超化煤矿受到“7.20”郑州特大暴雨和双洎河上游水库泄洪等影响，致使矿井泵房、工作面被淹而导致停产以来所开展的抢险救灾工作给予了肯定。

鉴于超化煤矿目前井下水位已恢复至正常生产的-300 米水平，矿井供电系统、运输系统、通风系统、监测监控等安全生产系统也已

恢复正常水平，为尽早实现复工复产，会议原则上同意《超化煤矿水害抢险救灾工作进展及下一步复工复产工作方案》制定的“11月10日具备复工复产验收条件”工作计划和资金投入等相关安排；对因此次水灾造成的设备等相关损失，按规计提减值准备。

会议要求公司经理层要严格督导方案的落实，加强资金的使用审核，同时做好复产前验收工作，确保超化煤矿安全复产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资料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